|  |  |  |
| --- | --- | --- |
| itu_logo |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  **（WTSA-16） 2016年10月25日-11月3日，哈马马特** | Title: CCITT/ITU-T 60th Anniversary logo |
|  | |  |
|  | |  |
| **全体会议** | | **文件 45 (Add.13)-C** |
|  | | **2016年9月26日** |
|  | | **原文：英文** |
|  | | |
| 欧洲邮电主管部门大会（CEPT）成员国 | | |
| WTSA-12第52号决议“抵制和打击垃圾信息”的拟议修改 | | |
|  | | |
|  | | |

|  |  |
| --- | --- |
| **摘要:** | 欧洲认识到多个国的众多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利益攸关方，均受到了垃圾信息的影响，因此建议对第52号决议做出修正。我们建议在修正案中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协作，以帮助他们打击垃圾信息，包括对其它国际组织的活动进行踊跃，从而为ITU-T支持此类活动并提高开展此类活动的意识寻找机遇。我们亦建议请各成员国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协作，共同抵制和打击垃圾信息。 |

引言

欧洲审议了第52号决议（2012年，迪拜，修订版）

欧洲认为垃圾信息问题影响到了众多利益攸关方，为有效抵制垃圾信息，我们必须团结协作。

提案

欧洲建议对第52号决议做出修正，鼓励ITU-T与其它相关利益攸关方协作，以帮助他们打击垃圾信息，包括对其它国际组织的活动进行跟踪，从而为ITU-T支持此类活动并提高开展此类活动的意识寻找机遇。

MOD EUR/45A13/1

第52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

抵制和打击垃圾信息

（2004年，弗洛里亚诺波利斯；2008年，约翰内斯堡；2012年，迪拜；2016年，哈马马特）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16年，哈马马特），

认识到

*a)* 《国际电联基本文件》的相关条款；

*b)* 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WSIS）《原则宣言》第37段指出：“垃圾信息是用户、网络和整个互联网面临的日益严峻的问题。应在适当的国家层面和国际层面解决垃圾信息和网络安全问题”；

*c)*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行动计划》第12段指出：“信心和安全是信息社会的主要支柱”并呼吁“在国家和国际层面对垃圾信息采取适当行动”，

进一步认识到

*a)* 全权代表大会第130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和第174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的相关部分；

*b)* 国际电联信息社会世界峰会两次抵制和打击垃圾信息专题会议主席的报告，该报告主张全面打击垃圾信息，即：

i) 制定强有力的立法

ii) 制定技术措施

iii) 建立业界合作伙伴关系，以加速研究工作

iv) 通过教育

v) 通过国际合作，

考虑到

*a)* 在互联网上交换电子邮件及其它电信已成为世界各地人们进行通信的主要方式之一；

*b)* 目前“垃圾信息”一词的定义五花八门；

*c)* 垃圾信息已成为一个普遍问题，有可能造成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电信运营商、移动电信运营商和商业用户收入的损失；

*d)* 通过技术手段抵制垃圾信息的做法给无辜的实体（包括网络运营商、服务提供商以及不愿接收此类垃圾信息的用户）造成负担，因为需要对网络、设施、终端设备和应用进行显著投入；

*e)* 垃圾信息带来信息和电信网络的安全问题，正日益成为网络钓鱼和传播病毒、蠕虫、间谍软件和其它形式的恶意软件所利用的手段；

*f)* 垃圾信息被用于犯罪、欺诈或欺骗活动；

*g)* 垃圾信息是一个全球性问题，需要通过国际合作寻求解决方案；

*h)* 垃圾信息问题给许多利益攸关方造成了影响，这些利益攸关方需团结协作解决这一问题；

*i)* 解决垃圾信息问题是一项迫在眉睫的问题；

*j)* 许多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1]](#footnote-1)1的利益攸关方，需要在抵制垃圾信息方面得到帮助；

*k)* 已有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相关建议书和其它国际机构的相关信息，这些对于该领域的未来发展，特别是在吸取教训方面可具有指导作用；

*l)* 抵制垃圾信息的技术措施是上述进一步认识到*b)*段中提及的方法之一；

*m)* 国际电联与其它标准组织协作进一步强化了通过技术手段打击垃圾信息的能力，

注意到

第17研究组迄今开展的重要技术工作，特别是ITU-T X.1231和ITU-T X.1240系列建议书，

做出决议，责成相关研究组

1 继续支持第17研究组在打击垃圾信息（如电子邮件）方面开展的工作，并加速其针对垃圾信息开展的工作，以便酌情在ITU-T的职权范围和技术专长范围内解决现有和未来的威胁；

2 继续与ITU-D和相关组织（如，互联网工程任务组（IETF））开展协作，以便作为紧迫任务，继续制定技术建议书，从而通过联合讲习班、培训等方式交流最佳做法并传播信息，

进一步责成ITU-T第17研究组

定期向电信标准化顾问组报告有关落实本决议的进展情况，

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1 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协作，为加快此方面的工作，提供所有必要帮助；

2 启动一项研究（包括向国际电联成员发放问卷调查表），注明垃圾信息业务量的数量、类型（如电子邮件垃圾信息、短信垃圾信息、基于IP的多媒体应用中的垃圾信息）和特点（如，不同的主要路由和来源），帮助成员国和相关运营机构确定此类路由、来源和数量，估算用以抵制和打击垃圾信息的设施和其它技术手段所需要的投资量，同时顾及已开展的工作；

3 继续就世界电信发展大会第45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所涉及的网络安全问题与秘书长提出的网络安全举措和电信发展局开展合作，并确保上述不同活动之间的协调；

4 追踪其它国际组织和其它利益攸关方为打击和遏制垃圾信息而开展的工作，以便为ITU-T支持此类活动并提高开展此类活动的意识寻找机遇，

请成员国、部门成员和部门准成员

为此工作做出贡献，

进一步请成员国

1 采取适当步骤，确保在其国家和法律框架内，采取适当、有效措施，打击垃圾信息并抵制其传播；

2 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协作，遏制并打击垃圾信息。

\_\_\_\_\_\_\_\_\_\_\_\_\_\_

1. 1 其中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 [↑](#footnote-ref-1)